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25-03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和资源”）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 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与 Peak Rare Earths Limited（以下简称“匹克公司”）签署《Scheme Implementation Deed》（以下简称“《方案实施契约》”）及相关协议附件，约定晨光稀土以协议安排收购的方式收购匹克公司对外发行的全部普通股（包括已发行普通股股份 352,116,612 股，以及在方案实施前拟配股股份 74,920,432 股和现有匹克公司激励股权转让获得的股份 13,074,890 股），占匹克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收购对价为 1.505 亿澳元，加上拟议的约 750 万澳元配股要约所筹集资金（扣除成本前）的等额金额（为明确起见，若配股项下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成本前）为 750 万澳元，则方案对价应为 1.58 亿澳元（折算人民币约 7.426 亿元，以 1 澳元=4.70 元人民币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关于子公司拟收购 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为更好地推进项目进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晨光稀土及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新加坡”）与匹克公司充分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同意将上述与匹克公司合作的实施主体由晨光稀土变更为盛和新加坡，盛和新加坡目前持有匹克公司 84,806,893 股份，持股比例为 19.7%。此举旨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项目执行效率，确保收购进程顺利。

截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匹克公司的配股工作已经完成，实际配股 74,920,378 股，已行权激励绩效股 350 万股。匹克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变更为 430,536,990 股，未行权的激励绩效股为 9,574,890 股。

二、变更后《方案实施契约》的主要内容

变更后《方案实施契约》的收购方由“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拟由盛和新加坡使用自有境外资金完成收购，其余主要核心条款保持不变。

三、本次变更实施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收购的实施主体，有利于加快推进收购匹克公司股权的实施进展。除实施主体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其余主要核心条款均与之前保持一致，没有对本次交易的实质内容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